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共同设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签署的《框架性协议》概述了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泵业”或“公司”）拟与北京中核全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全联投资”）共同出资设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主要条款。

2. 本《框架性协议》仅为双方就合作发起设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事宜达成的初步合作共识，尚不具有最终法律效力。

3. 双方按规定程序批准此次投资后，应就本《框架性协议》所确定的各合作事项，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章程等法律文件以确定相关条款的履行及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动南方泵业向环保行业转型，配合公司新的资本运作战略，通过不断的收购兼并优质的环保项目，提高公司在环保设计、环保治理、环保评估等领域的实力，有效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近日，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中核全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中核全联投资共同发起成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框架协议》，达成了共同出资设立环保科技产业并购基金的初步意向。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基金合作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北京中核全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8 号楼 16 层西区 B1
4. 法定代表人：李俊鹏
5.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6. 成立日期：2011 年 05 月 17 日
7. 营业期限：2011 年 05 月 17 日至 2041 年 05 月 16 日
8.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
9. 股权结构：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共同持有中核全联投资 100%股份，无实际控制人。
10.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北京中核全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南方泵业不存在关联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南方泵业股份；与南方泵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11. 中核全联投资非合伙企业，非私募基金。

四、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南方泵业拟与中核全联投资共同发起成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基金成立后，拟共同组建基金管理人（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人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 45%，中核全联投资持股 41%，基金管理团队持股 14%，最终持股比例以各方签署的正式文件为准。
2. 本基金的募集规模根据公司的并购战略以及潜在的并购对象的规模来确定和募集，初期基金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后续根据项目情况逐步扩大规模。
3. 本基金为杠杆型基金，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劣后级资金出资，由中核全联投资负责优先级资金的募集，具体杠杆比率根据市场和项目情况而定。
4. 基金将采用有限合伙模式组建，基金管理人为普通合伙人，负责基金的经营管理并对基金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基金的出资方为有限合伙人，以自身

出资为限额对基金债务承担责任。

五、基金的设立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中核全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十大军工集团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下属多元化投资平台，在节能环保、新能源等行业具有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及丰富的项目资源储备。双方实现合作后，将有效利用中核建集团整体资源优势和投资经验，共同推动公司向环保领域转型，同时合理利用资本市场投融和退出渠道，实现双方利益共赢。

（二）存在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项目时存在一定的风险，可能导致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基金的后续运行中也可能因管理不善导致未达到预期的情况。

六、其他说明

本《框架性协议》仅为双方就共同发起设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事宜达成的初步合作共识，尚不具有最终法律效力。具体合作事项待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确定。

七、备查文件

《关于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中核全联投资共同发起成立环保科技并购基金框架性协议》。

特此公告。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0日